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4月16日，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熊慧主持，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巢湖宜安云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安云海”）轻合金精密压铸件生产基地项目投入所需资金，进一步加速上述项目投产进程，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宜安云海全体股东按出资比例共同对宜安云海增资，宜安科技以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共计1,200万元进行增资，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133万元（具体以资金转出日银行结息为准），其余以自有资金增资。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海金属”）以自有资金800万元对宜安云海增资，宜安科技和云海金属对宜安云海增资的总金额为2,000万元。增资前，宜安云海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宜安云海的注册资本32,000万元，各股东出资比例保持不变。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公司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整体财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共计1,200万元对宜安云海增资。

上述详情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16日